

证券代码：601188

证券简称：龙江交通

公告编号：临 2024-026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下午 15:3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11 名，实际参会董事 11 名，其中现场参会董事 8 名，委托参会董事 3 名，尚云龙董事、刘先福副董事长、孟杰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长王海龙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海龙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黑龙江省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按照持股比例与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共

同向黑龙江省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墨科技”）增资 3,000 万元。公司按 90%持股比例，向石墨科技增资金额为 2,700 万元，增资资金一次性支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宫毅先生、傅世学先生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本次一并披露的编号为临 2024-029 号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瑞通新材料技术（黑龙江）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解决瑞通新材料技术（黑龙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通公司”）经营资金短缺的需求，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与黑龙江龙兴国际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向瑞通公司提供借款，总额人民币 3,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利率 4.5675%。公司持有瑞通公司 60%股份，借款金额 1,8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尚云龙先生、王海龙先生、张春雨先生回避表决。（内容详见本次一并披露的编号为临 2024-030 号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内容详见本

次一并披露的编号为临 2024-028 号公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